

中 華 大 學

製定單位：圖書與資訊處圖書資源組	數位學習區管理作業規範	文件編號：AP4-3-008
公布日期：105 年 3 月 23 日		頁次：1/1

100 年 3 月 8 日 99 學年度第 6 次館務會議通過

101 年 3 月 12 日 100 學年度第 3 次館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5 年 3 月 23 日 104 學年度第 1 次圖資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目的：中華大學為提供數位學習及休閒閱覽，設立數位學習區(以下簡稱本區)。

第二條 本區開放時間：

一、同圖書館開放時間。

二、遇有特殊情況時，得於事先公告後，變更開放使用時間。

第二條 使用對象

凡本校教職員生，得於開放時間內，依本規範使用數位學習區。

第三條 使用辦法及注意事項

一、使用人不得利用與本區無關之圖書資源、進行教學及學術研究等其他不當行為。嚴禁飲食不得喧嘩，以維持室內之整齊、清潔，並負責將場地恢復原狀。

二、使用人如需利用本處之書刊，閱畢後請歸回各樓層的書車上。

三、每次使用完畢，離開前應關機並清除垃圾。

四、本區以播放公播版視聽資料為原則，並嚴禁下載或安裝非法影片與軟體。

五、若有違反上述規定或使用目的，且不聽從勸導者，將停止使用權一個月。

六、若有設備器材操作使用上的問題，請洽服務台請求協助，以免操作不當而損壞。

七、使用視聽器材時，發現有損壞情形，應立即聯絡圖書流通服務台人員處理，否則將自行負擔賠償責任，故意毀壞者，將送交學務處依損毀公物處理。

第五條 本作業規範經圖資處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